

澹台镜·著

# 水七地七

澹台镜·著

# 水 之 境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
## **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**

人皮古卷 / 澄台镜著. -- 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公

司, 2012. 4

ISBN 978-7-5502-0621-2

I. ①人… II. ①澄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2）第055059号

## **人皮古卷**

作 者：澄台镜

选题策划：精典博维

责任编辑：张萌

封面设计：李修权

版式设计：博雅工坊

---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（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13号楼2层 100011）

北京雁林吉兆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·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字数230千字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16 18.5印张

2012年5月第1版 2012年5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0621-2

定价：29.80元

---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，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

电话：010-82061212

## 楔 子

清末年间，在N市西城区有一条黑塔胡同，东起东光胡同，西至大丰胡同，因黑塔寺得名。在胡同尽头有一家不太显眼的棺材铺，这家铺主姓常，人称常师傅，他的手艺精湛，在这一带极负盛名，找常师傅做活儿的人络绎不绝，他的铺子开得有声有色。

一天，常师傅铺子里跑来一位伙计，他说自家老爷快不行了，劳烦常师傅给打个棺材。在这方圆几里，棺材铺倒也不少，只是像常师傅手艺这么精湛的倒也不多。不过，当常师傅看到那伙计时不禁眉头一皱，这不是刁老爷家的家丁吗？

刁老爷全名刁德旺，是这一带的恶霸，欺男霸女，无恶不作，老百姓早就恨之人骨了，今儿个听到他快不行了，常师傅心里直呼痛快。

不过刁德旺在这一带极有势力，尽管心中有千万个不愿意，常师傅还是应承下来，并告知伙计三天后过来看做好的棺材。

也巧得很，棺材刚做好刁德旺就死了，刁家来了几个伙计到铺子里抬棺材，打算将老人入殓。刁家人忙着筹办丧事，然后就是守灵七日。第一天是太太，第二天是二太太，眼瞅着到了第三天晚上，据说人死后的第三天和头七之夜都是回魂夜，所以家里就安排护院和三太太一同守灵。

一直守到后半夜，他们正昏昏欲睡的时候，突然听到棺材里传来一阵阵的响声，俩人一个激灵醒过来。睁眼看着刁德旺的棺材此时抖动得越来越厉害，左右摇晃，似有人在里边挣扎一般。

“诈尸啦，诈尸啊！”

俩人同时惊呼，连滚带爬地跑出了灵堂。这下把整个宅院的人都招

呼起来了，大家又围到灵堂看个究竟，发现棺材又恢复了平静。大家甚是纳闷，有几个胆大的将刁德旺的棺材打开，发现老爷安安静静地躺在里边，没有丝毫异样。

本以为这事就过去了，第二天夜里增加人手守灵，又到了后半夜，棺材却抖动得更加厉害，这次把全府人都吓着了，以为是老爷作尸，那个灵堂再也没人敢过去了。第二天清晨，家里便去找法师驱魔，却无济于事。

眼瞅着到了第七日该下葬了，弄得整个府中人心惶惶，谁也不敢去抬棺木，就这样又僵持了几日，府中开始传出一些闲言碎语，可能是老爷生前做的恶事太多了，现在遭到报应了……就这样，府中陆陆续续又走了一些人，偌大的一个刁府顿时冷清下来。

当时刁德旺的大太太心急如焚，她让得力家丁出去寻找有名的法师，并放下话语，如果能让刁老爷安安静静地离开，她愿意一辈子吃斋念佛，并拿出家中财物救济他人。

当常师傅得知讯息后，他的眉眼中露出笑意，又过了三日他来到刁德旺家中，并说去看看刁老爷的棺材。自作尸后，刁老爷的棺材没人敢靠近，眼见常师傅入了灵堂，大家是有多远走多远，唯恐惹祸上身。

当时，常师傅看看左右无人，他用力一抬棺材盖应声而起，然后又把刁德旺的尸体翻到一旁，用手在棺材底摸索一阵，底部竟出现了一个深约五寸的暗格，他伸手从里边掏出两个木制小人并轻轻放入口袋。然后常师傅把尸体放回原处，把棺材封好，从那之后刁德旺的尸体再也没有发生过异常。

原来，常师傅为了惩戒刁德旺的恶行，在棺材中下了功夫，他在棺材底部开了一个暗格，并放入两个木头小人，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小人就会跑出来，因为上方压着刁德旺的尸体，所以木头小人就会用力托起他的尸身，一起一落，棺材这才发出巨大的响声。

几日后下棺入土，大太太也遵守了承诺，从此以后吃斋念佛，造福四方。



楔子 001

001

## 第一章 七个血洞 /001

李晖能感觉到体内的五脏六腑在慢慢被那些生物吞噬，他的意识也在逐步模糊，其实从它们开始攻击直到李晖倒地，也不过就十几秒的时间。这些东西速度惊人，李晖没有任何反抗能力。约一分钟之后，李晖躺在地上，而他的身体再也无半分生机，嘴巴微张，白眼球向上，一双眼睛死不瞑目。

+

## 第二章 箱中暗格 /011

“棺材，死人，棺材，死人……”

常九迷迷糊糊躺在床上，耳朵里却传来了一阵阵瘆人的说话声，他想睁眼，可眼皮子直打架怎么都睁不开。那个声音却越来越清晰，似乎就在耳边似的，常九一个激灵醒过来，并猛地睁开眼睛。



## 第三章 神秘蟋蟀 / 021

众人将目光齐刷刷落在了李晖的蛐蛐上，细细观察下，这才发现它和一般的大棺头有些不同。它的体型稍大，尤其是头部出奇的大，几乎占了身体的一半，并且在背部有一道弯弯曲曲的黑线，眼睛是纯黑色的，在灯光下闪着耀眼的光泽，翅膀翕动，却保持着同一种姿势。

+

## 第四章 死态诡异 / 031

“嗯，这点我能确认，由于洞口被血液封住了，所以刚开始没太在意，不过现在我能确定，的确是牙齿的咬痕。如果猜得不错，虫子由七窍进入死者的尸体，待吞噬完五脏六腑后破洞而出。”

+

## 第五章 最后一面 / 039

父亲满脸慈祥，只是脸上带着少许遗憾；李晖的身影却有些恐怖骇人，七个血洞异常显眼……常九将双臂缩在一起，眉头微皱。不知道过了多久，他也打起了盹，将头埋在膝盖中就这么睡着了。

+

## 第六章 死尸复活 / 049

说这话的同时，那人的胳膊微微抬起，努力在脸上抓挠着，不一会儿，那黑的、红的、白的色彩便被他揉捏在手中，脸上还剩下一道道的痕迹，却没了李晖的模样。随后他又将上衣襟撩开，肚子上的七个血孔赫然在目，看着诡异异常。

## 第七章 棺材店铺 / 059

王师傅一脸疑惑：“这箱中有暗格？”说着话儿，他已经蹲下身体仔细查看了，箱子是用柚木做成的，看这成色最少有百余年了，这么多年不腐不烂，除了保存得当之外，与这柚木也有关系。因为柚木在日晒雨淋干湿变化较大的情况下不翘不裂，耐水、耐火，并且极耐腐。

## 第八章 大变活人 / 067

棺材在轻微地颤抖，又听到了清晰的“嘭嘭”声，常九也害怕啊，额头已经渗出了细密汗珠，但他顾不得擦拭，把手轻轻扶在棺材盖上，感受到来自棺材内的颤抖。突然他心里一惊，再也顾不得害怕，慌忙用手去抬棺材板，不过却被耗子一把拉住了：“九哥，千万别开！如果诈尸我们可就玩完了，我可还没娶妻生子呢。”



003

## 第九章 古匣出世 / 077

“不，不，孩子，这不怨你，如果合俩人之力开启，也许我们能侥幸活命，这暗格是集我毕生精力开启，所以，所以我也到了油枯灯灭的时候了。再说，刚才我在棺材中闷得仅剩下半条命，就是不开启暗格也活不了几年了，临死之前完成一件大事，我，我死而无憾……”

## 第十章 午夜偷袭 / 087

莫莫突然在旁边“噗嗤”笑了起来，常九先是一愣，而后看到她嘴角扬起，声音里带着戏谑：“我以为你永远一副没精神的样儿，这会儿看你眼睛里充满光彩，似乎换了个人似的，这样挺好，真的，我，我喜欢……”莫莫一脸娇羞，似乎很费力才说出这句话。



## 第十一章 半夜锯尸 / 097

常九的承受能力到了极限，他一声大喝喊了出来，盯着那把鲜红的血锯瞳孔放大，眼看着红色的血丝一条条流下来，似乎那白色的孝服也全都染成了红色。

但与此同时，常九突然身体一软，眼前一黑，意识变得模糊起来。



## 第十二章 无数眼睛 / 107

这是一口大棺材，长约两米，高约九十厘米，耗子屁股下坠，整个人也就斜着躺了进去，顿感眼前一黑，过了三秒，眼睛里进来几许光亮，耗子的面前似乎多了无数双眼睛般，黑黝黝的眼睛，此时正无声地看着他。



## 第十三章 生日宴会 / 117

“晓明，你这话不对。我爸爸曾经说过，每位单个的人都是自由的，他不属于自己的母亲或者父亲，也不属于任何人，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，都应该有独立的思想。还有，现在中国妇女的地位也提高了，崇尚自由恋爱，这根本就没有错，你怎么能这么残忍，怎么能生生拆散两个相爱的人……”



## 第十四章 神秘之人 / 127

房门还没来得及关，里边的情况看得一清二楚。屋里的厅内躺着一老太太，男人弯下身体先是摸摸额头，然后又扒开眼皮看看。只能隐隐约约看到里边的情况，男人好像哭了，只见他朝脸上抹了一把，随即站起身并快速出了房间。

## 第十五章 郊外老屋 / 137

任倩的声音里透着艰涩。“就在前两天，我听附近的村民说，已经好几个人失踪了，当时我忙着给妈妈筹钱也并未在意，可现在哥哥也失踪了，我，我失去母亲又要失去哥哥了……”

## 第十六章 柳暗花明 / 147

胖丫头嘴角一撇：“说的比唱得都好听。”耗子表情一急，刚想辩白的时候，女服务员终于松了口：“其实吧，她家具体住在什么地方我真不知道，还是偶尔听她提起过的，她家好像住在什么白，白纸……”

## 第十七章 木雕佛像 / 157

萧梦晗一愣，半天没回过神来，她的神情有些气恼，用力撑着沙发扶手坐起来，慢腾腾向楼上走去。恰在这时，她的眼睛落在了那尊巨大的木雕上，是尊佛像，看着栩栩如生，手艺真是堪称一流。旋即又想起女儿手中常九送的木刻小挂件，顿时心里一阵不舒服，她用力捶捶胸口，慢腾腾向楼上走去。

## 第十八章 瞎子三爷 / 167

不过，巨大的惊喜和意外还是让常九有些激动，他的声音发颤：“萧萧，我们找你爹有紧急的事情，非常非常紧急，快带我们去见他老人家。”

没想到冉萧萧却轻轻摇头：“爹特地嘱咐过，他从不见任何陌生人。”

## 第十九章 谗异七人 / 177

“我，我答应你们，求你们放过我的女儿。”冉忠清心中一痛，他终于应承下来。说完这句话，那人终于将蛇收了回去，冉善善跌跌撞撞扑进父亲的怀中，身体发抖，半天没缓过神来。知道这伙人不是什么好东西，但为了女儿他豁出去了，开始问道：“你们到底要我做什么事情？”

+

## 第二十章 唯一出路 / 187

由于害怕再被那些人盯上，冉忠清总共换过三处房子，并且严厉警告女儿，家中不能随意带陌生人进来，不要将他的真实姓名透露给任何人。也许正因为如此，师弟在临死的时候才说出了他的绰号，如果当时说的是冉忠清，估计常九他们无论如何都寻不到这里来。

006

+

## 第二十一章 一卷人皮 / 197

“九哥，到底怎么了？”耗子率先问道。  
常九指着桌上那东西，眉头微皱，目光闪烁不定：“这，这东西是张人皮！”  
“啊？”

+

## 第二十二章 阎王现身 / 207

“善善，发生了什么事情？”常九扑过去，大声问道，并慌忙扶住她微颤的身体。  
“阎王爷，阎王爷……”冉善善语无伦次，估计是受到了极大的惊吓。  
“什么，什么阎王爷？”常九一愣。

## 第二十三章 出人意料 / 215

“更大的阴谋……”干将若有所思。沉思片刻，他盯着常九的眼睛：“最近失踪的人口已经上升至 21 名，现在上边下了严令，一定要严查此事。虽然你的说法有些诡异，但却有理有据，我可以暂且相信你，那你说说，现在最好的办法是什么？”

## 第二十四章 杀人灭口 / 223

此时，常九异常懊恼，的确是自己判断失误了，棺材中没有他们要找的东西，那些人到底把蛐蛐藏到了哪里？阎王爷……十年前的阎王爷怎么会出现在铺子里？突然，常九的身体一个激灵，嘴上大喊一声：“坏事了！”

## 第二十五章 潜伏之人 / 231

莫市长看看女儿，又看看旁边站着的苏秘书，他的眼神有些犀利：“苏秘书，你的派克钢笔呢？”

苏伴月先是一愣，而后尴尬笑了起来：“莫市长，您怎么问起我的钢笔来了？”

## 第二十六章 隐身人 / 241

一天晚上，宏远非常兴奋地告诉罗淑珍一个天大的消息，他替她找到了一个老木匠，这人对暗格非常有研究，盒中的秘密马上就可以揭开了。当时罗淑珍听了这话也是万分高兴，盼了几辈子的东西，终于要重见天日了。





## 第二十七章 替代品 / 251

宏远没想到刚才的任倩就是罗淑珍，这几天一直看不到她的身影，没想到这个女人变成了另外一个人，刚才的话儿全都被她听到了，现在不承认看来也不行了。不过却随即释然，今夜计划就大功告成了，她知道了也无妨，横竖都跑不出他们的手掌心。

## 第二十八章 大阴谋 / 259

此时，萧梦晗的眼中闪过一丝愧疚，不过这也只是一刹那，随后她就像变了个人似的，迈步到了莫市长的近前，她的语气不再温柔，声音不再悦耳，透出一股狠辣和得意：“老莫，几十年了，我终于等到了今天，你是不是感到特别意外？”

## 第二十九章 血娃娃 / 267

五年之后离开了凭祥，不过此时她们已经不是普通的小孩子，当时正值八年抗战，这些看似不起眼的孩子，也作出了很多应有的贡献，为当时的国军立下了汗马功劳。而蓝渭的这支神秘间谍队伍，则是蒋介石手中一张有力的王牌军。她们看似毫不起眼，却各个身怀绝技。

## 第三十章 大结局 / 277

看到呆立的蓝渭，宏远不再犹豫，他几乎狂怒着夹住常九的脖颈，并朝干将怒吼：“快，给我们准备一辆吉普车，并且保证我们所有人的安全，否则你们的市长就是死路一条！”干将知道，这些都是穷凶极恶之人，他们什么都做得出来，可如果答应他们的条件，说不定以后会留下更大的祸害。

R

# 人皮古卷 + + + 第一章

## 七个血洞

李晖能感觉到体内的五脏六腑在慢慢被那些生物吞噬，他的意识也在逐步模糊，其实从它们开始攻击直到李晖倒地，也不过就十几秒的时间。这些东西速度惊人，李晖没有任何反抗能力。约一分钟之后，李晖躺在地上，而他的身体再也无半分生机，嘴巴微张，白眼珠向上，一双眼睛死不瞑目。

三个男人，一张桌，桌上摆着手撕鸡、干切牛肉，外加一瓶老白干。每个人脸上都红扑扑的，借着酒劲，三人在肆无忌惮地聊着天。

说话的人叫李晖，他举起酒杯，声音哽咽：“除了孩子、老婆，你们算是我世界上最亲的人了。爹娘死得早，自己这前半生也算是从苦咸水里泡大的，即使娶老婆也多亏了哥儿俩，我李晖不是忘恩负义的人，这恩情得惦记一辈子。”一扬手，杯中酒一饮而尽。

对面坐着俩人，一个长得贼眉鼠眼，尖头小脑，大名方浩，小名耗子，是李晖最好的哥们儿。坐在他旁边的叫常九，大学生，一身书卷气，最近老爹刚刚去世，袖口还戴着孝，胡子拉碴，无精打采。

听李晖念叨，大家的记忆回到了五年前。

李晖相中了包子铺的女儿，把这女孩夸成了天上的嫦娥、人间的貂蝉，说得天花乱坠、唾沫星子乱飞，最后却叹口气，自己家里一贫如洗，连个像样的家具都没有，这媳妇可怎么娶？

常九的父亲是这一带有名的木匠，由他掌舵，又凑钱从外边购置些木头。李晖、耗子和常九一起帮忙，后来自个儿打了床、桌子、衣柜等物，两个月后家里收拾妥当，女方上门，他李晖这才娶妻生子。

李晖有些醉了，他的话中透着得意：“我说哥两个，你瞅瞅咱这家里什么都没有，虽然包子铺女儿要脸蛋没脸蛋，要身材没身材，发起火来如河东狮吼，但好歹是个女人不是？那些个好看的，有脸蛋的，谁，谁会看上我这个穷光蛋……”

“可哥哥，您今儿个发了，有钱了！”耗子在旁边提醒。

“放你娘的狗屁！发达了就能忘了糟糠之妻？我李晖不做那缺德事儿，明，明儿个就把他们娘俩接回来，好好过日子，吃香的喝辣的……”耗子缩缩脖子，没再反驳，夹起一大块牛肉放到嘴里嚼起来。

李晖发达了，一夜暴富，不知道是历史改变了他，还是他把自个儿的历史改变了，总之从此之后，这小子就要鸟枪换炮了。

不知哪个老祖宗先发现的，雄性的蛐蛐儿好争斗，斗起来挺好玩儿的，于是就把它们逮回来，令其争斗、观其胜负，以博一乐。但玩物丧志，越到后来这取乐的东西也变了味道，现在很多斗蛐蛐的场所，明着说是斗，实则是赌。

李晖，几个月前就开始前往山东、安徽等地去亲自抓蛐蛐，还专挑那些偏远的地界，或者是鸟不拉屎、极其偏僻的地方，据说那里的蛐蛐野性大，最容易胜出。

不过，他总算没白忙活，居然抓住了一只财神爷，今天斗了三场赢了三场，赚得钵满盆满，所以这才约了两位好朋友出来喝酒。

此时，李晖一仰脖喝尽了杯中酒，脸上渐渐泛红，舌头也有些捋不直，这话匣子就打开了，乘着酒兴，李晖说出一段骇人听闻的故事。

那是在三个月前，当时李晖已经输得一贫如洗，老婆带着儿子回了包子铺，看着空荡荡的家他是欲哭无泪。屋内窗台上的蛐蛐偶尔会叫几声，却更增加了李晖的烦恼，他烦躁地将这些不争气的蛐蛐扒拉到一旁，手指插入头发，愣了足有大半夜的神。

开始沉迷于斗蛐蛐后，家里值钱的家伙什都被他偷偷拿去变卖了，老婆每日拉个长脸，俩人足有月余没说过一回话了。

思索再三后，他带着一些干粮出发了，从N市到山东然后到安徽，他坐火车转汽车，走遍了大小地方，却没有找到一只骁勇善战的蟋蟀。

就在他沮丧地坐上火车准备回N市时，却发现身上连一分钱都没了，于是他偷偷藏到了卫生间躲过查票的列车员，就这么躲躲藏藏回来了。不过却在即将到N市的时候被人发现了，被人连踢带踹赶下了火车。

也不知道走了多久，天色已经完全暗下来，这时却突然听到一声声的蛐蛐叫声。

声音刚开始比较尖锐，但在最后却透着一股浑厚，李晖悄悄向声音方向而去，他的脚步非常轻，松软的土地在脚底下发出轻微的碎裂声。

那晚没有月亮，没有星星，几乎是伸手不见五指，但田野中蛐蛐的叫声却异常嘹亮，并时时撩动着李晖的心，他的呼吸有些急促，胸脯起伏着，他一定要抓住这只怪叫的蛐蛐。

声音似乎就在耳边，李晖掏出火柴，慢慢划亮了一根，光线顿时明亮起来，他却被吓得魂飞魄散，手中的火柴应声而落，瞬间又陷入一片昏暗之中。

听到这里，常九和耗子对看一眼，却发现李晖的脸色已经变了样儿，刚才还红扑扑的脸庞现在变得苍白无比。

“哥哥，你到底发现什么啦？”耗子不禁着急起来，慌忙在旁边追问。

李晖左右看看，压低了声音：“我当时吓得魂都丢了，就在火柴亮的一刹那，我竟然看到了一只白色脚丫子。”

“什么，脚丫？”俩人愕然。

当时，李晖吓得“妈呀”一声跳出去足有半米，蛐蛐的叫声听不到了，田野中又变得特别安静。

那是个物质贫乏的年代，家里饿死人或者生病没钱治，就会经常在野外看到新的坟头。有的人家甚至连块棺材板都买不起，死了人，草席子一裹，简简单单挖坑埋了了事。但不管怎么说，死人不会被人随便抛在荒郊野外的，似乎有些不太寻常。

李晖又划亮了一根火柴，颤颤巍巍走过去。那人身体上盖着厚厚的稻草，如果不是露出了一只脚丫，谁也不知道里边会有人，因为除了那只白得耀眼的脚丫外，从脚踝处以上都被稻草盖得严严实实。

李晖一点点地将稻草挪走，这才看到了死人的全貌。借着微弱的灯光他看到了一具面目全非的尸体，应该说除了脚丫之外，尸体已经变得破败不堪。

尸体上到处都是尸斑，稻草掀开后发出一阵阵恶臭。这倒在其次，最重要的是那死人的脸部，眼珠子没了，嘴巴微张，鼻孔仅剩下了半个，